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kymissio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天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29)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摘要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為538.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0.8%；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56.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21.9%；
-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5%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4%；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為28.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52.5%；
-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80港仙，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4.32港仙；及
-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任何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天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4	538,355	534,280
服務成本		(482,213)	(462,381)
毛利		56,142	71,899
其他收入	5	—	21,458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17,923)	(15,701)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撥備撥回		(2,655)	(510)
合約資產虧損撥備計提(撥回)		46	(1,092)
財務成本		(1,145)	(468)
上市開支		—	(5,679)
除稅前溢利	6	34,465	69,907
所得稅開支	7	(5,678)	(9,2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28,787	60,608
每股盈利		港仙	港仙
基本及攤薄	8	1.80	4.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38,476	45,470
遞延稅項資產		357	357
		<u>38,833</u>	<u>45,827</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268,730	230,063
合約資產	12	94,057	92,359
合約成本		7,469	4,053
應收所得稅		3,285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372	56,676
		<u>405,913</u>	<u>383,15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2,696	47,848
計息借貸	14	51,202	42,135
應付所得稅		—	5,834
租賃負債		588	1,122
		<u>84,486</u>	<u>96,939</u>
流動資產淨值		<u>321,427</u>	<u>286,2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0,260</u>	<u>332,039</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	159
租賃負債		69	476
		<u>69</u>	<u>635</u>
資產淨值		<u>360,191</u>	<u>331,4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16,000	16,000
儲備		344,191	315,404
權益總額		<u>360,191</u>	<u>331,4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天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9號有線電視大樓33樓3312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工程服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天任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最終控股方為梁任祥先生。

2. 主要會計政策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於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除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且於本年度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一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

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時可能對財務報告造成影響的問題。該等修訂對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的修訂作出補充，並與以下各項有關：

- 合約現金流量的變動—公司將毋須就改革規定的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眼面值，惟須對實際利率作出更新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的變動；
- 對沖會計處理—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標準，公司則毋須僅因其作出改革所規定的變動而終止其對沖會計處理；及
- 披露資料—公司將須披露有關改革所產生的新風險及其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的應對方法的資料。

採納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與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修訂	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將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確定本集團於整個報告期間內僅有一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其整體業務為於香港提供模板工程服務，而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及評估本集團表現按相同基準定期審閱內部財務報告。因此，概無呈列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本集團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均來自香港，而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香港。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包括共同控制下的實體)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114,621	145,667
客戶B	不適用附註	75,495
客戶C	58,889	72,201
客戶D	124,994	61,838
客戶E	57,076	不適用附註
客戶F	59,005	不適用附註

附註：於報告期間，該等客戶貢獻少於本集團總收入的10%。

4.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來自提供模板工程服務。本集團提供模板工程服務的所有收入隨時間確認。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補貼收入(附註)	—	21,329
其他	—	129
	—	21,458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抗疫基金確認政府補助(「保就業計劃」及「建造業保就業計劃(臨時僱員)」)約21,329,000港元。本集團管理層認為，並無與該等補助有關的尚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政府補助。

6. 除稅前溢利

此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54	81
計息借貸利息	<u>1,091</u>	<u>387</u>
	<u>1,145</u>	<u>468</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341,787	319,455
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	<u>9,750</u>	<u>10,096</u>
附註	<u>351,537</u>	<u>329,551</u>
c) 其他項目		
核數師薪酬	1,500	1,500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材料成本	86,068	105,4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計入「服務成本」及「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倘適用))	15,060	7,5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5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分包費	<u>24,898</u>	<u>12,094</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341,86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21,008,000港元)計入服務成本。餘下員工成本於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內確認。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5,977	9,3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0)	(36)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159)	—
所得稅開支	5,678	9,299

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本集團實體獲豁免支付所得稅。

根據自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的兩級利得稅制，合資格集團實體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的利得稅稅率為8.25%，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16.5%徵稅。實體的應課稅溢利倘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的要求，則繼續按稅率16.5%徵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利得稅制計算。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8,787	60,608
股份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600,000	1,401,644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發行在外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零)。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收購金屬通架設備及相關零件以拓展本集團之業務所用開支約為7,77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44,423,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建築工程貿易應收賬款		264,289	219,852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29)	(4,984)
	11(a)	261,960	214,868
其他應收賬款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26	570
向供應商預付款		6,319	14,273
其他預付開支		125	352
		6,770	15,195
		268,730	230,063

附註：

11(a) 建築工程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核驗已完成的建築工程，並於本集團發出付款申請之日起35至45日內付款。

於報告期末，基於本集團發出付款申請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日內	—	—
31至60日	26,715	43,061
61至90日	28,067	45,413
超過90日但於一年內	185,142	112,351
超過一年	22,036	14,043
	261,960	214,868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合約資產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分析為流動：		
未開單建築工程收入	33,343	44,389
建築工程應收保留金	<u>60,806</u>	<u>48,016</u>
	94,149	92,40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92)</u>	<u>(46)</u>
	<u>94,057</u>	<u>92,359</u>

13.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3(a)	<u>4,712</u>	<u>10,471</u>
其他應付賬款			
應付薪酬及其他僱員福利		25,679	34,39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u>2,305</u>	<u>2,987</u>
		27,984	37,377
		<u>32,696</u>	<u>47,848</u>

附註：

13(a)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而本集團一般獲授最多90日的信貸期。

於年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60日內	1,309	5,544
61至90日	1,340	3,337
超過90日	<u>2,063</u>	<u>1,590</u>
	<u>4,712</u>	<u>10,471</u>

14. 計息借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流動		
具有按要求條款償還之銀行借款	51,202	42,135

15. 股本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增加	15(a)	<u>3,962,000,000</u>	<u>39,620</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4,000,000,000</u>	<u>4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100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15(c)	400,000,000	4,000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15(b)	<u>1,199,998,900</u>	<u>12,000</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1,600,000,000</u>	<u>16,000</u>

* 指金額低於1,000港元。

附註：

15(a)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其中包括)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額外增設3,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至4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有條件批准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

15(b)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股份發售而錄得進賬為條件下，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1,199,998,9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將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方法為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中最多11,999,989港元的金額進行資本化(「資本化發行」)，根據該決議案按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與所有已發行股份擁有同等權利(參與該資本化發行的權利除外)。資本化發行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悉數完成。

15(c)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以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方式按每股面值0.35港元發行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為140,000,000港元。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應佔的開支約32,935,000港元已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確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及未來前景

本集團為香港一間具良好聲譽的模板工程分包商，擁有逾20年的經營歷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一直透過使用木材及夾板向客戶提供傳統模板工程服務及透過使用鋁板提供系統模板工程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得6份新合約，原合約價值總額為約328.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81.9百萬港元減少約51.9%。所有該等項目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向本集團貢獻收入。

總承包商預期部分潛在項目的合約費率低於本集團就維持當前水平的毛利率而能提供的合約費率。此外，董事會注意到香港模板工人的工資水平不斷上升。因此，本集團於準備投標潛在項目時採取審慎態度，避免承接可能因不可預見的情況而最終虧損的薄利項目。由於上述原因，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得的新合約較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合共有13個項目，估計未完成合約價值總額為約481.1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計未完成合約價值總額約526.0百萬港元減少約8.5%。根據手頭項目，預期分包工程業績將於未來數年維持穩定。

鑒於COVID-19疫情爆發帶來的嚴峻形勢，本集團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密切關注項目進展，並與其他持份者就項目工期及安排保持密切溝通，以實時跟蹤運營進度及避免因COVID-19疫情爆發而導致的任何重大供應鏈中斷。考慮到模板工程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及香港模板工人的工資水平不斷上升，本集團將繼續對業務詢價、招標、報價邀請及項目規劃採取審慎方法，偏向利潤率較高的項目，盡最大努力維持個別項目的盈利能力。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物色符合其成本控制政策及風險管理政策的良機，投標潛在項目。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遵守社交距離政策或由於項目擁有人在家工作安排，部分潛在客戶押後或推遲招標及與我們安排的技術會議，從而令招標程序延期。由於潛在客戶發現虛擬會議不利於項目規劃及合約磋商，故彼等選擇推遲招標。展望未來，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蔓延及招標過程繼續推遲，本集團預計於不久的將來新中標項目的數目將會減少，繼而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鑒於香港特區政府計劃通過長期房屋策略逐步扭轉目前香港房屋供需失衡的局面，董事會對行業前景持樂觀態度，並堅信業務將繼續長期穩定運營。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538.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34.3百萬港元增加0.8%。增加乃主要自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完工的項目TMB-75、TMB-82、TMB-87及TMB-94確認收入減少約128.8百萬港元及自新項目TMB-107、TMB-115、TMB-117及TMB-118確認收入增加(合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總收入貢獻約132.9百萬港元)的淨影響所致。下文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公營部門項目及私營部門項目的收入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項目數量	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項目數量	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公營部門項目	14	398,983	74.1	19	334,828	62.7
私營部門項目	11	139,372	25.9	18	199,452	37.3
總計	25	538,355	100.0	37	534,280	100.0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1.9百萬港元減少約15.8百萬港元或21.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1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3.5%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4%。

毛利及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所僱用的分包商數量增加以滿足緊迫項目工期導致分包成本增加及業內新模板工程合約之價格競爭所致。

其他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1.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零。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有關「抗疫基金」的政府補助，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收到有關補助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7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9百萬港元，增幅為約14.2%。增加乃主要因行政及營運員工數量增加以及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開發活動增加而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提供資金之計息借款之利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7百萬港元，減幅為約3.6百萬港元或38.9%。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前文所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6百萬港元減少約31.8百萬港元或52.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8百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自業務營運、計息借款及股東股權注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32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86.2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3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6.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總權益為約360.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331.4百萬港元)及本集團以港元計值的總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為約51.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3.7百萬港元)。

董事已確認，本集團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滿足其自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到期應付之責任，故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股份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自此，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本集團的總權益計算)為約14.2%(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2.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幣風險

本公司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原因為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港元計值。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合適對沖工具應付重大貨幣風險。

庫務政策

本集團繼續遵循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現金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充分利用任何未來增長機會。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滿足其不時之資金需要。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於香港提供模板工程服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相聯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相聯公司。

所持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212名(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161名)僱員。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充足及定期之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員工之實力。本集團支付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慣例及僱員個人表現及經驗釐定。除固定薪酬外，亦會因應本集團之表現及僱員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並無發生對其有影響的重大事項。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發售支付之包銷費用及其他有關開支後)約81.1百萬港元已／將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之公告所載擬定用途動用。按照招股章程所示之相同方式，本集團按比例調整下列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分配。

下表載列自上市起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及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限：

	合共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		直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於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結餘	動用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限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以獲得更多的大型模板 工程項目，並擴大 其提供系統模板工程 服務的能力	49.3	60.8	49.3	–	不適用
增加本集團的金屬通架 設備及相關零件庫存	17.5	21.6	17.5	–	不適用
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 人力以應對業務發展	7.3	9.0	5.6	1.7	二零二二年九月 三十日前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u>7.0</u>	<u>8.6</u>	<u>7.0</u>	<u>–</u>	不適用
總計	<u><u>81.1</u></u>	<u><u>100.0</u></u>	<u><u>79.4</u></u>	<u><u>1.7</u></u>	

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的銀行賬戶。

COVID-19疫情對業務營運造成影響的風險

在第五波COVID-19疫情中，COVID-19病例數目顯著增加。為應對疫情，香港特區政府推行嚴格的「動態清零」政策，以控制疫情進一步惡化。倘COVID-19疫情加劇及／或再次推行社交距離政策，香港經濟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由此導致香港不利的經濟狀況、市場情緒低迷及公眾購買力下降將會抑制物業發展商或其他最終客戶開展新建築項目，從而延遲或減少向我們授予新項目的數量。

於COVID-19疫情爆發期間的健康及安全風險亦可能導致勞工短缺、建築成本增加及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倘於項目現場工作的任何人員確診感染COVID-19，則相關人員將會被強制隔離七日或更長時間。對建築工人施加的嚴格規定，包括頻繁的強制性檢測及對現場活動的限制，或會減少技術勞工的供應，增加工人的工資，並延遲我們的工作時間表。部分建築工人由於接種COVID-19疫苗存在副作用而未能於接種後即時返回工作崗位。因此，倘我們面臨勞工短缺或如需緊急替換人員，工人的工資可能會增加，從而增加建築成本。該等項目的進展或會延遲，而我們的業務運營亦可能會中斷。

該等不利影響倘出現並持續較長時間，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

然而，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COVID-19疫情以來，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包括經常用消毒劑清潔工作場所、安排COVID-19疫苗假期、於工地入口進行體溫篩查、手部消毒等。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COVID-19疫情的發展情況，並將採取必要措施維持環境衛生。我們相信我們能夠度過疫情危機。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使用權資產約0.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5百萬港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其租賃負債為約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約1.6百萬港元)。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位於香港。

競爭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及董事會致力於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乃因董事會相信，良好及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取得及維持本公司股東信任及保障股東及其他持份者權益至關重要。因此，本公司已採納健全之企業管治常規，當中著重優秀之董事會、有效之內部監控、嚴謹之披露常規及透明度，以及對所有持份者之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適用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效的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版本)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現行版本項下的規定將適用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kymission.group刊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定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舉行。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孝廉先生，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連烽先生及梁家浩先生。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10(2)條，即審核委員會須全部由非執行董事組成，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審核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至少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或續聘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作出有關財務匯報的判斷；以及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的成效及監察任何未來及／或可能持續關連交易。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綜合財務報表作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公告，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香港)」)已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年內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列之數額一致。中審眾環(香港)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委聘，因此中審眾環(香港)亦不會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鑒證結論。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所有為本集團付出努力與貢獻的本集團管理層成員及全體員工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由衷感謝全體股東與本集團業務夥伴們所給予我們的堅定信任與不懈支持。

承董事會命
天任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任祥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任祥先生、梁榮海先生及梁榮進先生；非執行董事丘尚衡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連烽先生、朱孝廉先生及梁家浩先生。